

NVHUANGSHENHUI • JYHUATAI

谈天音◎著

菊花台

天津人民出版社

女皇神慧终结版

NVHUANGSHENHUI • JYHUATAI

第一章·使者北来·1

第二章·浴火凤凰·11

第三章·边疆霜雪·25

第四章·山雨欲来·36

第五章·同舟共济·51

第六章·黄夜月色·63

第七章·梦醒语兮·82

第八章·残阳惊变·97



第九章·君影逐日·121

第十章·水深火热·153

第十一章·十面埋伏·176

第十二章·云月杂陈·199

第十三章·青山依旧·217

番外篇·南北梦情·231





鼓乐齐鸣。金碧辉煌的宫殿似乎可以直冲云霄。我是女皇，天下只有我，可以坐在最高的位置上俯视一切。若是真有为天帝探听消息的凤凰，今夜的热闹它们也不会错过吧？

高丽笛子扬起的乐声穿云裂石，鼓点疾飞如雨。俊秀的少年身着羽衣，在舞女们中间如同白鹤翩跹。他不断飞旋，脚上的步子好像在与鼓点竞赛。他的唇边有媚然的笑容，有的人为了这样的笑，纵使减寿也不会吝惜。可我面对周远薰这样天生的舞者，却依然心不在焉。

北国的使臣，坐在我的左下方。在这个南北朝并存的时代，迎接他们的宴会，也是我们富饶的南朝显示国力的机会。美酒、佳肴，奢华、光彩，还有不可或缺的绝世美人。

北帝派来的人是杜言麟，他还是一样的挺拔，一样的英气勃勃。上次见到他，是南北和谈的时候，也就是三年前。这三年中，发生了许多事。原本在我身侧，连日月也为之喝彩的男子——我的丈夫王览早已去世。我们的孩

子——太子竹珈也会走路说话了。而我，在此时，也是三年来第一次允许自己陶醉在音乐中。

处在我的位置，最会的大概就是装模作样。我把自己包裹在金色的裙裾中，浓密的发髻上插着显示身份的龙凤装饰，甚至把自己有些苍白的脸用脂粉伪装得无懈可击。我身边坐满了人，我的耳朵里都是他们兴奋的笑语，可我还是觉得孤单，我冷眼旁观，原来欢乐属于别人。

我的亲信宦官杨卫辰，是一个机灵的少年。他假装为我斟酒，不动声色地为我换着面前的果盘，但他知道，我几乎没有吃什么。杨卫辰是我最喜欢的宦官，可以做到与君王同步。我在心中叹口气，对他笑了一笑。他默默地看我一眼，温顺而体贴。

周远薰在一片喝彩中舞蹈完毕，涨红了他的芙蓉面。他微微一笑，对我的方向躬身，好像既为自己精湛的技艺得意，同时又对周围的褒扬害羞。我举起酒杯：“好舞。远薰，朕赐酒一杯。”

周远薰眼光一闪，缓缓地走过来接。我了解这孩子，不擅饮酒，但他几乎一饮而尽。他的脸上升起彤云，特别可爱。他不过是一个宫廷的乐人，当年是我们夫妇收入宫中教养的。我从不会过分娇纵他，可是现在，我却允许他坐在我宝座下的台阶上吃酒。

北朝的使者除了为首的杜言麟，都有些吃惊，某些人脸上暧昧的笑容一掠而过。不管怎么样，在漫长而孤寂的日子里，我要感谢这个来自乡野的少年。带他一起参加南北君王会，也是希望在泉城风物的感染下，他的琵琶能够不再那么凄怨，他的心境也能开阔一些。

我仰头喝酒，辛辣的味道直冲喉头，我不在乎这些人的看法，但是……了解我的人也会这么揣测么？

一群穿红衣的少女粉墨登场，她们表演的是“龙宫舞”。这样一群“龙女”，最大的也不过十五六岁。我眯起眼睛，好像看到昭阳殿里那个穿着艳丽的衣裳，头上垂着双髻，喜欢笑、喜欢撒娇的小姑娘。现在，她变成了我。也许我还是我，只是我身旁再没有那个人而已。

我的视线扫过每一张脸。太师何规风烛残年，即使握着酒杯，生命也像秋日的黄叶；宋舟虽老当益壮，面色红润，可是花白的头发，也预示着夕阳的

命运。我熟悉的臣子大都老了，除了一个人……我停住了目光。

他，是另一个分享我记忆的男子。他还活在这个世界上，而且活得异常潇洒。这个人喜欢用惊人的方式，彰显自己的存在——他无与伦比的美貌、无人可比的家世，也包括了他的自信。他曾是我的朋友、我的哥哥，他在我面前曾开怀大笑，也曾潸然泪下。但自从我的丈夫去世以后，我们就不再亲近，甚至有了一点疏远的味道，君臣之礼，挡在我们中间。

几年以来，我好像第一次那么仔细地观察他。他散开了黑色外袍的丝带，颓然地坐着，眼睛盯着面前的少女们，优美的唇边挂着一丝若有若无的笑容。他所代表的锦绣江南，过分艳丽的贵族气息，与那些面容粗犷的北方汉子截然不同。我母后曾说过，我的表兄华鉴容，是国家的瑰宝。我审视他的散漫，他的旁若无人，我想他今夜大约是醉了。

忽然，华鉴容转向我，他的眼睛如星河般璀璨，仿佛一眼就看穿了我的内心。可是在下一瞬间，他面上又露出少年时代那种孔雀般不可一世的玩味笑容，把脸转向了北国的使者，对他们扬起酒杯。杜言麟看上去像个千杯不醉的人，他朝着华鉴容展开晴朗的笑。这样的男人，如昆仑山不倒，当然值得君王的信任。

少女们舞毕，男人们都有些神魂颠倒，华鉴容更是这方面的行家，他对她们笑了笑，却不是对任何特定的一个。杜言麟面上也带着礼貌的微笑，但眼睛深处却在酝酿什么。

“陛下。”果然，杜言麟开口了。

“杜侍中……”我接下话，凝视他的脸。

杜言麟起身，在我面前跪倒。我和老太师短促地目光交汇了一下。看来，他要说的是极重要之事。在南北和平，势均力等的今天，我不觉得自己有求于北朝，或者他们有求于我，他们……到底要什么？

杜言麟捧上一个红缎盒子：“陛下，此次臣启程之前，吾皇接到了高丽国王的托付。要求吾皇为媒人，向南朝求婚……”

他话音刚落，四周哗然。我虽然守寡，年岁不过二十出头。听说高丽国的几位王子都才貌出众，难道……我动了一下嘴角：“高丽国为中华之邻，若朕可能办到的，但说无妨。”

我感觉到我的臣子中，有个男人用辛辣甚至不敬的目光逼视我。

杜言麟严肃地说：“是。高丽国王说，他倾慕南朝风华，但并不想介入皇室之争。他已故的皇后生有一个公主，现已长成。容姿端丽，聪慧贤明。他们父女倾慕南朝。所以，愿意将公主许配给与臣齐名的南朝吏部尚书华鉴容大人。”

我沉默，此事……确实出乎预料。沉吟半晌，我看了一眼华鉴容，他的面色顿时苍白，眸中带着焦急，几乎保持了整晚的笑容连影子都没了。

我下了决心，笑道：“此事甚好，但是杜侍中啊……你知道天下万物，都求个自然而然。青年男女，虽然有父母之命，媒妁之言，但也要情投意合，才可安稳长久。华大人与众不同，他是我的表兄，朕的父皇母后在世之日，以皇子之礼把他抚养长大。这样的人生大事，必须要他自己决定，才可对得起父皇母后。”

杜言麟也不意外，俯身道：“当然。谢陛下。但吾皇望华大人能答允此事，如此也可修得三国永世之好。”

我笑了，站起来，宴席到现在，众人各怀心事，也是该收起来的时候了。我客气地对北国的使臣说：“各位大人，请跟随吏部侍郎张石峻和柳昙将军一起去歇息。这风来云变，走夜路还是现在就好。”

我走到水晶帘后，也许是脸色太过凝重，把侍从总管小陆子吓了一跳。他扶着我进入宫城，夜空下的宫墙，好似一个假的围城，我笑了笑。原来北帝虽然面上一团和气，私下却也要暗算于我么？

我手下的大臣，老的老，无用的无用，年轻且能服众的屈指可数。况且，华鉴容是什么样的身份？除了我儿子竹珈，帝国的皇位就要轮到。这高丽求婚的事，也未免太过荒唐。我不信华鉴容会答应，但是……万一他答应了呢？

进入东宫的时候，我的乳娘韦娘已经在迎我了。一见到我，她就把一件白狐裘裹在我的身上：“陛下，夜深露寒……”

我对她笑道：“朕是真龙天子，有神明护体的。”

她摇头，虽年过不惑，但她终究是美人，其美在骨髓，难以被岁月磨灭。
“陛下……”

我快步走向殿内：“宝宝睡着了吗？”

韦娘放低了声音：“太子才睡着。他本来要等陛下回来讲故事给他听的，但等着等着就迷糊了……和陛下小时候一个样。”

我道：“他才不像我……他从小就乖乖听话，才多大的孩子，就知道心疼他的奶娘。”我示意迎面走来的竹珈的乳母阿松噤声，自己蹑手蹑脚地走到儿子床边。

自己的孩子，怎么看也看不够，何况竹珈是我和王览生命的延续。我半蹲下，俯身看着竹珈，他的脸蛋儿就像羊脂美玉雕成的，脸颊上还有粉扑扑的红晕。竹珈睡相极好，眉目如画，阖上的凤眼，在眼尾有微挑的美妙弧线。

竹珈真是像极了父亲。以前我每次这么想时，心中总不免凄凉。现在时间长了，内心也平静了下来。

我慢慢地走出竹珈的寝室。我的侍女齐洁等候着为我卸妆。宫女们把华丽的衣饰卸去后，我顿时感到轻松。对着镜子，用浸透菊花露的丝绵擦拭着脸蛋，我的容貌，在少女时代过分的娇艳，现在素面，却显得端正，甚至有些严肃。

齐洁在我的身边为我细细梳理长发，这头丝绢般的黑发，曾经有个人最爱抚摸。在月光下，当我们处理完政事，他总是微笑着用自己的手指梳理这浓密的烦恼丝。在他过世以后，我的头发也比以前稀薄了……

我忽然问齐洁：“朕有些见老了么？”

她哑然失笑：“陛下正值花样年华，何出此言？”

“今天北国的使者为一个妙龄女子提亲，朕不过有感而发而已。”

齐洁闭上嘴，她出身将门，绝对不问内廷以外的事。

我主动说：“高丽国王，想把公主嫁给华鉴容……”她的动作迟缓了下来。

“陛下……”我听到齐洁轻轻地叹了一口气。

我告诉她：“朕心中并不愿意，高丽国虽名为我们的邻国，实际上却是北朝的附庸。华鉴容与高丽公主结亲，并不会对我朝的朝政有利。况且……朕不能勉强他，特别是这样的婚姻大事……”

齐洁认真地聆听，四周鸦雀无声。

我又说：“朕现在想知道，到底是谁唆使了高丽国王……”

殿外传来一阵急切脚步声，韦娘在帷幕处出现：“陛下，华尚书在宫门外求见……”

我诧异道：“现在是什么时候？外臣不可以随意进宫。”

韦娘叹了口气：“是，但他送上这个，说陛下一定要见他不可。”

我接过来一看，是一个小巧的翡翠玉环。绿色澄碧，吸引了宇宙的光芒一般，在月光下闪着鹅黄光泽。我认得此物，最初是父皇赠给母后的，母后喜爱，经常戴着，华鉴容在母后处成长到十岁，母后将此物赠给了他。

我想起了我们在昭阳殿的童年，此刻还要拒绝他，未免不近人情。我披起纱衣，让齐洁用一支玉钗将我的头发松松地挽起：“请他到东宫的月厅吧。”

华鉴容昂首阔步地走了进来，屋内霎时充满了光亮，仿佛他就是一座照影的玉山。他刚要行跪拜礼，便被我挥手阻止：“免了。鉴容，这样深夜来访，你好兴致。”

华鉴容瞪着眼睛，霓虹的水泽在瞳仁中闪烁：“臣惶恐，但臣有话不得不说。”

我坐了下来，道：“嗯，朕明白，你想说高丽公主的事情。”

华鉴容断然道：“这万万不行，简直是……荒唐！”

他额头上因着急出了一层密密的汗，真是的，也不是孩子了，有时候他还是沉不住气。

我递给华鉴容一杯热茶，安抚他道：“尚书大人莫要动气，喝了这杯茶解解酒。你若不喜欢……谁又能够绑得住你，朕明日就去回绝了北朝人。”

华鉴容扬起嘴角：“何必明天，臣刚才已经去北朝驿馆回绝了他。”

“你……！”我站了起来，又坐下了。我必须压制住自己的脾气，看到他额头上那个如月牙一样淡淡的疤痕，我告诫自己不能再伤害他。

回绝北国，是我心中已经盘算好的，但当时杜言麟在殿上对我讲明，就应该由皇帝名正言顺地去拒绝。这样，才符合外交的规矩，大家也没有话柄，可是这个人……

我还是有点生气，华鉴容的狂妄是一贯的。在他少年时，一切的循规蹈

矩，一切的伦理道德，在这个骨骼清奇，容貌华美的人面前都可以被藐视。而现在，他也不过是让自己的狂妄变得更顺理成章一些。

华鉴容不慌不忙地陈述：“陛下息怒。臣自然不会去说我不喜欢高丽女子，或者我不想结婚这样的话……虽然臣确实那么想。”他的眉梢带了一点孩子般的邪气，脸上有丝调侃的笑容，“臣也不会以自己有隐疾，或者自己和她八字不和来做挡箭牌。臣方才去问杜大人，高丽人喜欢吃什么？他回答，烤肉是高丽人的传统食物。臣笑着答道，是么？我自从父母死后，喜欢吃素菜，即使偶尔上点荤的，也是江南水中鱼。人以食为天，饮食以后才讲男女。所以我不能委屈了公主，公主也不能为了我抛弃了祖先。”

我摇头：“华大人，你怎么总是如此风趣？要知道你的小聪明若全放到正事上，便是朝廷的大福。”

华鉴容狡黠地笑了笑，今夜月光太美，我忽然感到我们这样对月谈心，有点不妥。

但我毕竟是皇帝，怎能在一个男人面前首先退缩？

我回报一笑，道：“北朝这个要求过于突然，以你对北帝的一面之缘，你觉得这说明了什么？”

华鉴容严肃地说：“风闻北帝最近身体不佳，南北君王会在即，北朝使臣的目的似乎在于探听南朝的虚实。北国太子素来对我南朝有成见，臣看此事极有可能是他在背后搞鬼，只是……意在何方，臣还不得而知。杜言麟与我不过三年前匆匆一会，却心有灵犀，我感觉他左右为难，作为使臣，他不得有辱使命；但作为观者，作为老皇帝的亲信，他并不赞成这件婚姻。否则……”华鉴容的侧面光艳无双，竟透着些狐狸一般的诱人气息，“单以臣的几句话，何以挡得住他？”

我道：“可见做媒没有好处，让你这般猜忌。不过，北国太子针对我朝，的确值得未雨绸缪，早做准备。若以我国的富庶，战争开始，还不至于一面倒。但我朝近百年来，风气越来越趋向文雅，士族子弟许多不事生产，更不要说带兵了。北方人骁勇，且善于骑马。你还记得汉高祖屈服于匈奴的事么？连吕后那样强势的女人，也要对单于容忍。”

华鉴容注视着我，等我看他，又把目光不动声色地移开，他站起身：“陛

下，臣以为理论上的不敌，只是理论上的，战者，气势也，真打起来还说不准。不过，臣并不希望看到烽烟四起的那一天，毕竟苦的都是黎民百姓。陛下还记得当年淮王的内乱吗？当时死去了多少人呢？”

我看了看自己的手指：“想不到你也变成这样了……锋芒之气，我们还是收起来，上兵伐谋，不战而屈人之兵，是最上策。”

“朕想过了……你陪着朕上济南吧。除了你，好像没有合适的人选。”

“那吏部的事呢？”

“你交给张石峻，让他代理，你觉得这个人如何呢？”

华鉴容微笑道：“廉洁独立，是个人才。”

我默然，脑海里浮现出那个面色黝黑，神情严峻的中年人来。他真的敢作敢为，甚至让华鉴容碰过好几个钉子。我不禁说：“鉴容，其实要没有你的保护，他还不定怎样呢。你这样帮他，可惜这个人不知道领情。”

华鉴容傲然地笑：“臣不要他懂，臣就是喜欢这样硬气的人，要是没有他，臣在吏部为所欲为，陛下岂非头痛？”

“那要看你如何为所欲为了——对了，你……是否赞成改革？”

随着岁月的流逝，华鉴容眼中的刚愎也转化成坚毅：“赞成，但最好不是现在……”

“为什么？”

他意味深长地说道：“冰冻三尺，非一日之寒，臣还年轻，而陛下也很年轻……”

我点头，道：“若让你当第一执政，你是否愿意带头推行新政？”

华鉴容是一个连骨骼都十分清秀的男子，但偶尔却有一种草原、山林中才有的野气。他的鼻孔翕张：“这个和当第一执政有什么关系？作为臣子，自当鞠躬尽瘁。”

华鉴容说得坦荡，南朝盛行的宽袍在他身上，也没有一点显得单薄，他的心灵似乎和气质相得益彰。我微笑道：“以后不要说鞠躬尽瘁的话，当皇帝也并不是要累死每个大臣，死而后已也并非忠臣的唯一出路，你记得。”

“自然。”华鉴容翩然俯身，“臣……告退了。”

“等一下，鉴容。”我叫住他，摊开手，是那枚稀世玉环。

“你不要忘记这个……这枚玉环真美，看着它，就想到母后在世的日子。”

华鉴容小心地从我手心取去：“我也没忘。送我那一天，舅母问我，你喜欢玉吗？谦谦君子，温润如玉。我说，我当然喜欢，但我更喜欢宁为玉碎，不为瓦全这句话。舅母大笑，亲自把它系在我的脖子上……那时候，陛下只有四岁。”

我的眼睛蒙上了雾气，他不再多说，静悄悄地离开。

回到寝宫，夜已很深。我还不能休息，打开密瓮中的金箱子，我把太平书阁的密报看了一遍。湘州的刺史王越因为贪污，已经被我秘密赐死，执行者乃是湘州的典签吴志南。我并非不给王越机会，他是王览的族兄，但此人实在罪无可恕。

我还没有敢于大张旗鼓地杀死豪门出身的贪官，因为我有所顾忌。他们的死，关系到一个大家族，以及和他们有世代婚姻的其他高门。我清楚地记得，王览的叔父王珙当年提起这个旁系子弟王越如何如何……王珙是一个年近花甲的老人，他的两个儿子远比这个宿儒出身的父亲煊赫嚣张。他们会不会有恃无恐呢？但愿不会这样……我叹息，王览生前始终压制王氏外戚，此事确实是个不好的兆头。

王览死去以后，他的亲哥哥王珏自称隐退山林，无心俗务，王家其余人全部加官晋爵。王珙更是从秘书监变成与三朝元老何太师、宋大将军平起平坐的贵人。我不顾一切地抬高这个天下第一华族，在外人眼里，这是女皇帝的感情用事。但是在我，却还有隐情。到我这一辈，我们炎氏皇族的子弟已经很少，连华鉴容这样的公主之子，也是皇位继承人选之一，王览逝去以后，我可能伤心过头，一度出现心脉不畅的隐疾。

我曾经逼问年迈的太医院首领史玉：“朕可以活到太子二十岁吗？”

史玉道：“可以，但是不能劳心。”

我惨淡一笑，做皇帝，要么彻底做个大梦昏君，要么就是日夜劳心。况且王览下世，我身边几乎没有可以托付之人，怎能不劳心劳神？

一旦我离开人世，即使是万一，我也要有准备。太子年幼，历史上田氏代起、董卓之乱，例子层出不穷。那么，此时依靠谁呢？华鉴容？我可以相信

他么？到了那时，他将处于漩涡的中央，就算不肯称帝，左右的人都会拥戴他。我的儿子，可依靠的只有父亲的王家。这些书生能否担当呢？我有点怀疑，一门数位尚书，还有宰相一级，我却依然不能对他们寄予全部的希望。

说起太平书阁，我觉得他们这几年来条理要清楚许多，但也有它致命的弱点。因为这个系统只有我一人所知，我不可能太过插手他们的内务。有时连我都对这个庞大的机构迷糊起来，不知道他们会怎样传递准确的消息。我不能完全依赖他们，因为我还不能确定它到底是我的法宝，还是一盘散沙。

有的东西，没有大事件作试金石，就永远是一个神话而已。

我睡下的时候，蜡炬都快燃尽。作为皇帝，我没有辜负上苍赐予的每一天，但作为女人，多多少少有点寂寞。我不是顾影自怜的人，但身边的一半床铺，总是空白和冰冷的。以前我还常常想起我的丈夫王览，只有想着他的温柔笑语才可以入睡。后来，我学会不想他，我不愿意览在天国里惦记我的寂寞。我做梦，梦里箫声点点，梦里铁马金戈，梦里有不谢的莲花，和昭阳殿中属于童真的蓝天。



八月桂花香，我起驾北上。

我的少女时代，也并非一帆风顺，但总会对宫外的风景有着无尽的好奇。这一次赴济南，我却没有兴趣去看青山碧水。夜以继日，我埋首浩瀚的臣子辞章，手持朱笔，凝神批复。这样也不错，不会感觉到路途的漫长。政治居然可以取代美景，大概我是真的长大了。

我将太子托付给王琪和韦娘，贴身侍女只带了齐洁一个。有时候在车中累了，便靠在她的身上。齐洁已经二十多岁了，却依然不改当年的决心，没有出嫁。

我有时候倦了，会想起以前的事。那时我会为了烟花兴奋，元宵节我在王览的陪伴下徜徉灯海。每年所谓的寿辰，我都为了吃面许愿而高兴。如今我过了二十岁，再也不能轻易得到快乐。我坐在金銮殿上，童心早被风化得面目全非。偶尔从辇车向外望去，华鉴容的马总是离我不远。他的骑姿很好看，目光深邃。

到了山东境内，我告诉随行的华鉴容：“朕要绕道，避开行宫。”他点点头照办。我想自己终身都会害怕看见大海，只是因为览——我死去的夫君。

这几年国内的形势每况愈下，在帝国的每一个角落，都存在着卖官鬻爵、贪赃枉法的勾当。先是广州的流民起义，杀死了积压粮食的广州刺史虞毅；再是湘江水患，饥民易子相食。我以宽仁政策，安抚了广州百姓，又严加法办了览的族兄——湘州刺史王越。可是，我仍在忧心，我害怕有更大的鲧附身在帝国徒有其表的身体中，意欲破茧而出。

改革，势在必行！可纵观青史，改革大都以失败告终。我缺乏勇气吗？不是。但我不得不承认，我不愿意牺牲我的臣子。

我到济南之前，北帝已经先到了。因为我好几天没有安眠，便提议把会期推迟到两日之后。

齐洁皱眉道：“陛下，休息一下吧。”我笑了，仍然捧着一个边关将领的奏章看得出神。

“这个宋鹏，是大将军宋舟之孙吧。朕从来没有见过他。但从此文看，肯定是个很出众的人物。”我道。

齐洁机灵一笑：“陛下，臣妾倒听说文章写得好的男人，大多是苗而不秀的银样镗枪头。”

我揉了揉酸重的眼皮：“不是说他文笔好，只是说有气势。尤其是，具体地指出了朝廷的对策。偏重于做，而不是说。到底是武将的风骨。”

用晚膳的时候，我对齐洁说：“叫周远薰来作陪吧。”

远薰陪我用膳，坐在桌子的下首，几乎不动筷子。我的视线看到他，他就拉住衣服的袖口，挟一点蔬菜。远薰本来颇有点画中美少年的飘逸，可他吃起东西来，嘴巴张得很圆，小心翼翼地往口里送，活像他养的那只白猫打呵欠的样子。我看得都禁不住要喷饭。

“叫你来陪朕，就是让你受罪。”我笑了，和他在一起，与年轻女人天性相违的琐碎公文就会被我暂时的忘记。

一朵海棠，直向他的两腮开。

“你是第一次来济南吧。”我想当然地说。

远薰一双妙目水汪汪的：“不是。但臣几乎忘了济南。童年的大多数事

情，臣都忘记了。”他低下头，用纤细的手指剥开红艳的荔枝。

我叹道：“相王去世快三年了，朕还一直禁止民间使用锦绣彩饰。当年，映着红灯笼看济南的水光，很有一番趣味。”

远薰递给我一小盘剥好的荔枝。荔枝肉嫩白剔透，他也笑得可人：“陛下，吃饭就是吃饭，想心事总归伤胃口的。”

其实我早就对人间美食没有胃口了。用了晚膳，才刚入夜，我就打发出了所有的人。我自幼喜欢独处，特别是有心事的时候。过去览在，我并不会觉得多了一人，只是因为我把我们俩，看作是一个人而已。

要是想起览，这早早补眠的愿望恐怕又要落空。我叹息着，坐起来，静悄悄地换上一件白色裙衫。以前，除了不得不穿的明黄，我偏爱娇美鲜嫩的色泽，如今却只是素衣相伴。虽然贵为天子，可我毕竟是个寡妇。

行宫有无数秘道，只有皇帝才知晓机关的玄妙。我要出来，易如反掌。走在济南的路上，呼吸着新鲜的空气，我凭借记忆向那个地方行去。济南繁华，虽已是掌灯时分，但路上行人络绎不绝，我一个单身女子，也并不担心。

到了情水的石碑，才发觉此处的幽静。轻云微月，古松偃仰，初看犹如龙腾烟雨。悠独夜幕下，我望着泉水，昔日紫色的睡莲已经隐没，不知不觉中就盈了满眶的泪。月下的浓翠中，飘出暗红色的花瓣，缓缓而下，悠悠落于如镜泉中，寂然无声。一片，又是一片，我在自然界的纯粹中，几乎忘我。

忽然，有人清了清嗓子。惊起枝蔓上的一只夜莺，凌霄飞去。

我讶然，回头看，那男子立在松林下。衣装朴素，中等身材。夜色恍惚间，只觉得他如梅如竹，气质过人。

“姑娘，我看了你很久。想告诉你一声，这泉水其实并不好喝，很苦很涩。”他好像摸了摸鼻子，大声说。

这是什么意思？听他的话语，没有调侃，倒有几分同情。难道他以为我要……

我沉下脸道：“我没有要寻短见。不过故地重游，入神而已。”

他爽朗地笑了：“我可没有那么说呀，是我多管闲事。此处是情侣胜地，若有人胆敢跳下去寻死，恐怕天下痴情男女的诅咒会让他在黄泉下也不得安生。”

我想了想，也是。那个男人朝我迈了一步。他容貌丰美，而又不失男人气魄。明月松间照，清泉石上流，似乎都是衬托此人风采的背景而已。他微笑着，脸上竟然乍现一处浅浅的笑涡。

我们几乎同时出口：“是你！？”

他果然是赵静之！我们有六年没有见面了，可是，再见他，却觉得如此熟悉。

赵静之默默地看着我，然后对我毕恭毕敬欠身行礼。再抬起头来时，眼里却没有一丝对皇权的敬畏。他就像个邻家少年一样，随意地对我说道：“你出来一次也不易，我带你去个地方，然后再护送你回去，好不好？”

我很感激赵静之没有提起我的伤心处。有些人，喜欢对着死者的亲人，说些“故人已乘黄鹤去”之类风雅的悼念话，然而却丝毫不能体味他人的痛苦。赵静之，病中心赠我山茶花的种子，却绝对不会说这些现成话。

我跟着赵静之穿过街巷。济南城区并不大，即使君王仍然在服丧，民间早已经恢复了繁华的夜市。灯下，酒楼茶肆的幌子迎风飘动，歌女们的吟唱时不时和着弦声入耳。一些酒醉的男人三三两两地并排走来，嘴里含糊不清地说着笑话。

摊位的小贩们吆喝着，葱油炊饼的香味萦绕。这就是市井？我看看赵静之，他笑着对一个叫卖的小贩说：“给我来一包栗子吧。”

接过热气腾腾的荷叶包，赵静之问我：“想不想吃？”

我摇头：“怪脏的。”

“你就是讲究。”他笑眯眯地责怪我。我只好拿过一个，金黄的糖炒栗子，入口香甜。我忽然记起来，以前我很喜欢吃甜食的。当人长大的时候，遇到小时候的朋友，都会有着喜悦。其实，只是在怀念失去的天真。

我们到了一处青布帷帐，男女老少纷纷都往里面挤。有个大汉拦住赵静之：“公子，每人十文钱。你们那么有模有样的人，不会看白戏吧？”

赵静之笑了笑，摸了摸钱袋。眉毛一压，问我：“你有没有钱？”

我摇头，我是从来不带钱的。

赵静之挠了挠头：“我的钱不够了。刚才……买了栗子。”他把荷叶包塞到我的手里，笃定地说，“你一个人进去看吧。我就在这里等你出来。”